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E&P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以進行債務資本化(「該等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第二次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及(i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該通函之若干資料，預計該通函寄發日期將會延遲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的日期。

承董事會命
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慧誠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Im Jonghak先生、廖慧誠先生及孫萌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岱女士、Kim Sung Rae先生及王煒華先生。